

案法革改育教邦聯論裔華

政府雪中送炭 貧寒學生獲益

喬公認學區可發揮積極性 周元杰盼帶來更多經費

【記者徐敏子東灣報導】國會參、眾兩院通過的聯邦教育改革法案，即將於明年一月由布希總統簽署成為法律，兩位接受本報訪問的東灣華裔教育委員對新法案表示歡迎，希望各學區以及加州和全美教育質量能因此有實質性的提升。

佛利曼學區教育委員喬台雲對教改法的通過表達了極度的欣喜，「這聲地說『好開心』，她對於教改法給地方更大靈活性尤其感興趣，認為這樣才能發揮學區積極性，如果大權都歸聯邦控制，學區很難做事。」

喬台雲並特別對聯邦政府專門列出條款幫助低收入家庭的學業表現不佳學生感到高興，她說政府想得很多周到，不僅提供這類學生補習經費補助，還提供交通津貼。不過喬台雲希望確保這類學生進入其他學校學習不會影響到該校原有的學生人數承受力。

對於教會和宗教組織可以向學生提供輔導和課後活動的條款，喬台雲表示樂見其成，只是尚不知政府是否會撥給經費，「用納稅人的錢撥給教會是不對的」，只要不涉及撥款，學生多一個補習之處總是好事。

聖利安學區教育委員周元杰則表示，該聯邦教改法的大部分內容加州其實早已實行，如三年級及八年級學生每年進行閱讀與數學考試，加州自一九九八年以來即每年要求一至十二年級學生進行 SAT 標準考試。

學校與學區、學區與學區有比較，成績有進步的學校和學區會獲得獎勵。講到教會幫助學生的問題，周元杰說，據他所知，聖利安曲有些教會早就這樣做了，通常是在週日禮拜後，由教會人員擔任義務家教，教會提供場地。

此外新法中有關教師資格、質量的問題，周元杰說，新法精神也早已在加州實施了，至少在聖利安曲是這樣，目前該學區仍有無證教師，但他們都參加一個特別計畫，須在兩年內獲得教師資格。

周元杰說，加州學生成績尚不盡人意，希望新法能為加州學區帶來更多經費，幫助加州學生急起直追。

南灣學區委員 俞培敏、廖本榮、張昭富、張琛均表認同

【記者吳日君聖他克拉拉報導】聯邦教育改革法案規定公立學校三至八年級學生參加年度閱讀與數學測驗，成績不佳的學校要在規定時間內改進。法案並對全國最有需要得到幫助的學生提供新補助措施。南灣華裔學區委員大都表示認同政府對教育改革的決心，但期望政府在經費安排上作全面的考慮。

佛利曼聯合高中學區委員俞培敏表示，規定三至八年級學生參加年度閱讀與數學測驗，有助從中小學就培養學生的基礎能力，雖然加州已實行高中畢業考制度，但目前美國教育體制並沒有留級制度，篩檢學生程度的動作到高中才進行已嫌太遲，從小學開始就確保學生程度，可真正達到教育改革的目標。

庫比蒂諾聯合學區委員主席廖本榮指出，教育改革法案規定，英語能力有限學生在美國就學三年後，學校須對他們做英語測驗，以確保其英語能力已達到熟練程度。這項條款對通常是以墨西哥裔學生為主的學校，對華裔學生影響不大。目前庫市學區內英語班學生約在十八個月內英語就達一定水平，可到一般課程上課。

廖本榮說，這項教育改革法案可提高高學生學科成績水平及增加學校教育資源，「但在另一方面，特殊教育經費未能包含在教育改革法案中，二百六十五億美元經費給幼稚園到十二年級，卻不撥給特殊教育經費，是很大的缺失。」

他說，三年前聯邦最高法院指出聯邦必須補助學區特殊教育百分之四十經費，「但目前聯邦補助並沒有超過百分之十五，庫比蒂諾學區就有百分之十二學生，將近一千八百名接受特殊教育，州政府有補助，但不足夠，需要聯邦政府支持。」

庫比蒂諾學區委員張昭富也指出，許多學區學術表現優良，卻無法獲得充足經費，聯邦政府應公平分配經費，協助表現不好學區，也獎勵支持優良學區。

根據教育改革法案，學生參加年度閱讀與數學測驗成績連續兩年不好的學校，會得到較多經費從事改善；若成績還未改善，低收入家庭學生可得到補習經費補助或交通經費補助，讓這些學生可到其他公立學校上課。若連續六年都沒改善，教職員可能會被要求撤換。洛斯基圖、薩拉度加高中學區委員主席張琛指出，聯邦通過的教改法案立意很好，「但不能頭痛醫頭，腳痛醫腳。」

張琛說，聯邦企圖縮小富裕與貧窮學生、白人與少數族裔學生的分數差距，成績表現不好學校的學生可到其他公立學校上課，但師資、學習環境提供都可能有適應與不足的問題，「例如東巴洛阿圖學生可到庫比蒂諾學區上課，卻有交通問題、學生適應問題等，聯邦政府應有更細節的考量，多與州府溝通，才能真正解決教育問題。」

生學民移棄遺勿：美式鄧

【記者藍功中舊金山報導】針對國會參院以八十七票對十票通過的聯邦教育改革法案，其中規定移民學生英語三年內必須達到熟練程度，社區人士有不同看法。曾經擔任舊金山社區大學校董的鄭式美表示，不是每個人都有語言天才，如果一定要這樣做，必須要有更多的教育經費才行。如果連不到這個要求便會受罰的話，便有可能造成負面影響。

專為新移民服務的博愛文化服務中心主任林炳昌說，三年內要學好英語，對於不同年齡的新移民學生的影響是不一樣的，上小學的孩子不必工作，他們的父母也希望他們好好唸書，因此問題不大。

「青少年就不一定了。」林炳昌說，新移民到美國通常都是夫妻兩人同時外出工作，青少年在學校英語能力不及他人，回到家又無人安慰及鼓勵，可能更加無心唸書，也更不可能在三年內就學好英語，屆時是否要放棄他們？

林炳昌表示，以政府、社會及人道角度而言，孩子是不能放棄的，否則對於整個社區都是傷害，政府應該多開辦為青少年設計的成人學校來照顧他們，此外，除了語言及知識，青少年應該學習倫理觀念及正確的人生觀。